

委 託 代 理 授 權 書

茲授權_____君代表本廠商（公司），參加金門縣金沙鎮公所「金沙鎮綜合服務大樓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（案號：JSG111-01A）」案之開標事宜，並行使本廠商於本標案之投、開、審、決標過程中之所有權利。

註一：投標廠商負責人親自開標時，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供核對。

註二：被授權人請攜帶本授權書及身分證明文件繳驗，始得進入標場。

註三：若投標廠商無法攜帶「登記印章」參與開標，而須使用代用印章時，請自行製作代用印章授權書並載明其行使之權利。

投標廠商： (公司章)

負責人： (簽 章)

被授權人： (簽 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